

LINLI
WORKS

那些年 我们错过的勇气

Naxierian
wumen cuogude
yongqi

林漓



《花火》大篇幅连载，
依然看不过瘾的
“暗恋”流年

谢皖江，和我谈恋爱，一辈子都不许分手

{ 犀利小助理表白建筑系暖男
出其不意竟换来他的一个吻 }

“那些年”，柯景腾错过了沈佳宜；
“那些年”，他变成了她最柔软的心事。

你能捉弄我，我就不能礼尚往来？

Naxienian
womenouguode
yongqi



那些年
我们错过的勇气

Naxienian
womenouguode
yongqi

林薇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LTD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那些年我们错过的勇气 / 林蔭著. ——南京: 江苏
凤凰文艺出版社, 2014
ISBN 978-7-5399-7843-7

I. ①那… II. ①林… III. ①言情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257956号

书 名	那些年我们错过的勇气
作 者	林 蔭
出版 统 筹	黄小初 邹立勋
选题 策 划	花 火 工 作 室
责 任 编 辑	胡小河 姚 丽
文 字 编 辑	黄 欢 胡 蓉
责 任 监 制	刘 巍 江伟明
出 版 发 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集 团 地 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 邮编: 210009
集 团 网 址	http://www.ppm.cn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 邮编: 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jswenyi.com
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印 刷	湖南新华精品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80 mm×1230 mm 1/32
字 数	210千字
印 张	10.5
版 次	2014年12月第1版, 2014年12月第1次印刷
标 准 书 号	ISBN 978-7-5399-7843-7
定 价	24.80元

(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Naxienian
womencuogude
yongqi



目录

c o n t e n t s

第一章	001
有些人的感情像轻烟，和风吹不散，弥漫至心间	
第二章	020
碰见所爱的人，却心有余悸	
第三章	040
怕只怕，今生不再相遇	
第四章	056
城里的月光把梦照亮，她爱的人绝世无双	
第五章	074
爱到无路可走，就举手投降	
第六章	088
拒绝一个人有千百种借口，喜欢一个人却连原因都找不到	
第七章	104
在罪恶之城相遇，夜幕下的夕阳是情人的眼睛	
第八章	122
缠不住的是时光，缠得住的是情长	
第九章	140
你是我第一次爱的人，和你做什么我都不后悔	
第十章	156
别拿疼爱当盾牌，它有赏味期限，容不得谁无法无天	

Naxierian
womencuogude
yongqi

目录

- 173 ●●●●●
有些爱情，再怎么重蹈覆辙也不过是，我情你不愿
- 191 ●●●●●
这世上最让人感到懊恼的成语就是阴差阳错
- 210 ●●●●●
一个人风花雪月难免寂寞，两个人同行才是人人艳羡的好时光
- 225 ●●●●●
他憧憬的来日方长，原来只是黄粱一梦
- 243 ●●●●●
惊心动魄不如山高水阔，轰轰烈烈难胜细水长流
- 260 ●●●●●
正因为那些年的错过才成全了今天的千里共婵娟
- 276 ●●●●●
时光匆匆，过客不断，留在心底的人只有你
- 294 ●●●●●
织一张天罗地网，以此作结
- 308 ●●●●●
这世上所有的长相厮守都来之不易
- 328 ●●●
最后的最后，我们都会如愿以偿

w o m e n c u o g u o d e y o n g q i

【第一章】

NAXIENIAN

●
有些人的感情像轻烟，
和风吹不散，
弥漫至心间

“谢皖江，和你谈恋爱，分手费有多少？”

地下停车场，谢皖江的路虎前停着一辆白色摩托车，一个留着毛茸茸短发的女孩单脚撑地以车身拦住了他的路。

她不顾此时他微微皱起的眉头，追问：“我问你话呢，分手费到底多少？有没有这个数？”她伸出五根手指在他眼前晃了晃。

谢皖江是国内知名建筑师，许多著名建筑都出自他手，一张设计图纸就能竞拍出一个天文数字。早在五年前，二十三岁的他就已经成为建筑界的神话，要不是当年他突然退出建筑领域远走异国，今天的建筑界早已是他的天下。

谢皖江活了近三十年还从没见过像面前这么庸俗的女孩，哪怕在他放荡不羁的年少岁月里，曾交往过的众多女友中也没有像她这样张口闭口都是钱的人。她们都比眼前这个女孩聪明，懂得隐藏对钱的热爱和痴迷。

但他却不知为何，竟对面前这个浑身散发着浓浓铜臭气的小财迷颇有好感。

他慢条斯理地打量她，嘴角扬起一抹不易察觉的弧度，然后，装模作样地掏出手机：“喂，保安吗？我这儿有……”

初依见状不好，身手利落地从车上一跃而下，作势就要去抢夺他的手机。奈何她这副娇小的身板斗不过一米八四的谢皖江，眼看自己处于劣势，马上抬起脚向他的脚背狠狠踩去，谁知竟被他轻易躲了过去：“地下停车场有一位……”

没等谢皖江说完，初依又要去捂他的嘴，却因为重心不稳，身体向后仰去。她想也不想，顺手拽住他的领带，用力一拉，谢皖江顺势低下头来，初依准确无误地吻住了他的唇，把他的后半句话轻轻松松就堵了回去。

这一吻，好似卷了白糖的糯米糕，柔柔的，软软的，仿佛沾了桂花香，带着一种腻人的满足。当初依意识到他们是在接吻，本能地想要推开他时，却被谢皖江那双迷人的桃花眼盯得全身麻酥酥的。还没等她回过神来，谢皖江突然扔掉了手机，手掌紧紧地扣住了她的后脑勺，再次深吻下去。

这次，轮到初依傻眼了。

不同的时间，不同的地点，同样的人。

谢皖江轻柔的唇贴着她的唇瓣，时间仿佛定格，回到了五年前的拉斯维加斯，他一个蜻蜓点水般的触碰就轻而易举掠去了她的初吻，她永远都记得他说过的话。

他说：“胆小鬼，我可能有点喜欢你，不如回国后我们交往看看？”

即便那只是他当初随口说说的玩笑话。

谢皖江的手机惨兮兮地躺在地上，他压根就没有拨通保卫室的号码。

“你干什么！”不知道过了多久，初依终于恢复了清醒，一把推开他。

谢皖江用舌尖舔了舔嘴唇，好笑地看着她：“怎么？只许州官放火，不许百姓点灯？你能非礼我，我就不能礼尚往来？”

“你……”初依说不出话来，索性不再说话。她手里不知何时多了一个钱包，她举起钱包得意扬扬地说，“算了，看在这些钱的份上就让你占一回便宜。”说着跨上摩托车准备落荒而逃。

谢皖江这才发现自己的钱包不见了，随即收起笑容，对初依认真地说：“还给我。”

初依却把他的当耳旁风，炫耀般地把钞票从钱包里潇潇洒洒地全部抽出，最后把一个空荡荡的钱包丢还给他：“给你！”然后发动摩托车，绝尘而去，很快便消失在了隧道尽头。

谢皖江站在原地，望着初依慢慢消失的背影，目光渐渐柔和。他低头查看钱包，哑然失笑，现金都被她抢去了，一分也没给他剩下。不过还好，钱包里的照片还在。

钱包的夹层中露出红色一角，谢皖江伸手把它抽出。

那是五年前的照片，在拉斯维加斯飞往北京的飞机上，一个身穿红色蝙蝠形上衣的女孩手里紧紧攥着一个查无可查的地址，连续一个星期地查找让她疲惫不堪，使她在回程的客机上不消片刻就进入了梦乡。

浓密乌黑的长发挡住了她的半张脸，仅凭这张看不清容貌的照片，他找了她五年，却毫无线索。

而刚才那个敢堂而皇之抢他钱包的女孩却和记忆里的她一模一样，轻

而易举就让他怦然心动，用实际行动告诉他一见钟情不是假装。

或许正因为如此，他才没有计较她的无理与莽撞，甚至假装拿起手机故意吓唬她，连他自己都觉得奇怪。这样一个看上去视财如命、投怀送抱的女孩，他竟然回吻了她。

难道……

他低头看了一眼照片，打消了心底的想法，这个留着毛茸茸的短发、把摩托车开成一阵风的女孩怎么会是她？

在他的记忆里，为了摆脱跟踪他的人，他用摩托车载着她在拉斯维加斯的街头逃窜，她的双臂死死地环抱着他的腰。因为害怕，她发出的尖叫吸引了路旁的行人。她胆子小，坐在疾速的摩托上都双腿发软。

她们又怎么会是同一个人？

大概只是长得相像罢了。

摩托车疾驰在下班高峰期的马路上，初依见缝插针般在街头巷尾游走。她满怀心事，手机响了一遍又一遍她都没有听见。

只要一想到刚才的情景她的脸就烧得火热。她认识谢皖江是在五年前，高考前的寒假，他这个天才建筑师出现在杂志封面上，让她的视线久久无法移开。那时候身边的同学都追星，她也追，只不过追的是谢皖江。

她收集所有和他有关的报道、杂志、封面照。

他在本市的讲座只要她能搞到票就必定到场。

他被 A 大建筑系聘请为校史上最年轻的老师。她便立志一定要考入 A 大，成为他的学生！可是事与愿违，当她真的进入 A 大，他已经辞职离开了这座她梦寐以求的学府，并且，五年来再无音讯。

现在，他终于回到了这座城市，不论他是否记得五年前与她在拉斯维加斯共度的七天七夜，这一次她都不会再做胆小鬼了。

红灯，她终于听到了手机铃声，瞥了一眼来电显示，忙摘下头盔按下接听键。

手机屏幕上显示着“承轩哥”，接听后却是一个女人的声音：“初依，

你怎么才接电话？你妹妹病情恶化，魏医生打了好几个电话你都不接。他已经进手术室了，你快点来医院一趟！”

初依的心情一下子从天堂跌进地狱，她挂断电话火速赶往安平医院。

她心急如焚，恨不得立刻出现在手术室门口。

秋风凛冽，隔着头盔减了一层锐利，可她的手因为缺少手套的保护被冻得越来越红。她紧紧地握着车把，就好像它能取暖似的。

她把车停在医院门口，飞奔着跑向电梯。随着电梯上升，心脏也跟着跳到了嗓子眼儿。她冲出去迎面抓住一个护士就问巧巧怎么样了，这家医院没有人不认识她，护士连忙安慰她：“手术还在进行，有魏医生在，不会有事的。”

骨癌的存活期达到五年对于初巧的身体状况来说已经是一个奇迹，一年前她近乎康复出院，几个月后病情复发，并伴随着检查出了肺源性心脏病，这和骨癌恶化有着直接关系。

手术室，身穿手术服的魏承轩汗流浹背，他的眼睛连眨都不敢眨，目不转睛地盯着切口。手术刀在他手里化冰冷为神奇，刀能杀人，也能救人，每一刀都意义非凡。

手术进行了很久，直到护士把初巧送回加护病房魏承轩的神经才彻底放松。他已经记不清这是第多少次把初巧从鬼门关里拉回来了，无论多少次，只要初巧还有继续活下去的概率，他就绝不会放弃。

这份强烈的责任感不仅仅因为他内心深处的医德，更重要的是，她是初依的妹妹。

他认识初依时她还是个高一新生小学妹，性格内向，动不动就脸红，不过成绩却异常优异，名字高居年级榜首，因为成绩好被破格选为班级的班长。

每逢学校组织集体活动都会召集各个班级的班长开会，他就是在那样无聊又枯燥的情况下第一次见到了她。普通的校服穿在她身上竟那样好看，让他莫名其妙开始注意起她来。朋友们一眼就看出他的心思，替他打听关于初依的一切。

于是他知道了她无父无母，准确来说是父亲早逝，母亲改嫁，她一个人带着妹妹在亲戚家过着寄人篱下的日子。亲戚对她们很好，可初依却偏偏是个外柔内刚的人，暂住一段时间后就和妹妹搬回了老房子。亲戚再三挽留，无奈之下只好由着她，不过每月都会给她们一些生活费。

后来每到集体活动他都主动帮她组织，她却总是躲他，似乎把他当成了奇怪的人。一直到他毕业的那个暑假，返校拿录取通知书的他和留在办公室帮老师批阅卷子的她撞了个正着，她抬起眼睛，终于怯怯地开口：“恭喜你。”

他被本市的A大金融系录取，在旁人看来的确该恭喜一下。

不过他心里高兴的是，这丫头终于主动跟他说话了。

他是天水集团董事长唯一的儿子，当然，他的父亲还有许多孩子，只不过都在性别上输给了他。可是他同父异母的姐姐有权选择自己热爱的学科，他却没有，金融系是他和父亲交换条件的筹码，他别无选择。

高考前夕他给远在香港谈生意的父亲打了一通电话，内容大致是希望父亲给学校设立的“天水奖学金”增加金额，父亲提出的条件是他必须在报考时选择和经济相关的学科，好在不久的将来接替天水集团。他同意了，同年九月，在新学期的开学典礼上初依拿到了厚厚一沓人民币。

因为尴尬的身份，他不常和父亲联系，也对经济一点兴趣都没有，却为初依破了例。

A大和高中母校在同一个街区，考上大学的魏承轩依然经常回来，他和初依就是在那段时间才渐渐熟络起来的。

高二下学期，初依的物理破天荒一落千丈，他听说后主动帮她补习。整整一个学期，放学后初依都和魏承轩在一起，偶尔在补习间隙会闲聊几句，魏承轩能明显感觉到他们之间的相处比之前要轻松许多。

有一次，不知道为什么聊到了父母。初依微怔，很快用一句话迅速跳过这个话题，下意识地反问他：“你呢？”

他的反应和她如出一辙，忘了当时说了什么，总之是答非所问。他是私生子这件事怎么好意思在喜欢的女孩面前说出来呢。

没错，他喜欢这个此时双臂抱膝缩在走廊长椅上熟睡的女孩，虽然她和从前判若两人，可他还是无法停止心中的喜欢，哪怕这么多年她一直唤他“承轩哥”。

他悄悄走近，俯身把初依抱进了办公室。他守在她身边，整整一个晚上。窗外狂风大作，秋雨滂沱而至，他关紧窗户回头看了一眼熟睡的人，突然有些懊恼，为什么自己偏偏姓魏？赵钱孙李，周吴郑王，百家姓里那么多姓氏，随便哪个都好，为什么是魏？

这是一个让他无比尴尬的姓氏，打乱了他喜欢初依的节奏，让他事先准备好的告白就这样夭折在了血雨腥风中。

初依在高三上学期确定了报考方向——建筑学。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她喜欢上一个年轻的建筑师，虽然他只是一个在杂志上看得见摸不着的人，可魏承轩心里的醋意还是像汽水里的气泡一样不停地翻涌。

就在他准备向初依告白时，天水集团巨变，董事长遭遇空难机毁人亡，集团百分之三十五的股份神秘失踪。一时之间群龙无首的天水集团每天都在上演自相残杀的戏码，而他被突然告之自己就是那百分之三十五的股份的主人。

什么都不懂的他几乎是赶鸭子上架，也在一夜之间明白了自己和初依的悬殊。

天水巨变是因为有卧底在集团内部掌握了集团和缅甸进行国际交易的细节。他是第一次知道集团并没有外界渲染得那么辉煌，它很脏，整栋奢华无度的办公大楼足以说明钱财的来路不明。可他身上流着魏家的血，在还没分清孰是孰非时就被迫坐上了这座商业帝国的宝座，连反悔都来不及。

他坐在会议室里听集团高层争吵，席间元老不断嘲讽他无法掌舵，言语之间机关算尽，句句逼他主动让位。

二十岁的魏承轩血液里的魏家因子似乎就是在这个时候复苏的，他突然站了起来，让喧哗的会议室骤然寂静，然后从抽屉里掏出一把锋利的水果刀，重重地扔在了会议桌上。猛烈的响声让所有人人为之一振，大家的视线都聚焦在他的身上。

“天水集团是魏家的天下，只有我才是它真正的主人。谁不服，拿上这把水果刀，先让我从这个世界上消失，不然，都给我闭嘴。”他平静的语气，一双鹰隼般的眸子像一把利剑，刺穿在场每一个人的贪欲。

那段时间他忙于接手集团事宜无暇照顾初依，等他知道初巧检查出了骨癌时，初依已经买好了去拉斯维加斯的机票。她把初巧的医药费寄托在了改嫁多年的母亲身上，可是一个星期后，她孤身回国，毫无收获。

一场暴雨之后，夏天的季候风来了又去，她穿着单薄的白衬衫，浑身湿漉漉地坐在马路上，一向喜好逞强的她在他面前无助又迷茫。

他只说了一句：“依依，有我在，无论发生什么我都陪着你。”

于是他临时取消了记者招待会，他敢把自己的身份公布于众，却唯独不敢告诉她。他怕吓着她，更怕没有资格陪在她身边。

他在研究过初巧的病情后做出一个大胆的决定，把集团暂时交给拥护他的四叔打理，自己则跟学校商议从金融系转到了医学系。他毕业后一边做安平市医院声名远播的魏医生，一边跟四叔学习生意上的事，低调地打理公司的点点滴滴。

而天水集团神秘的少爷到底是谁，一直是安平市人人猜测的谜团，连初依偶尔也会好奇地问起，他却总是笑而不语。

他决定用医生的身份守护她，哪怕初依在人间，而他，在地狱，今天是天使，明天又像恶魔。

初依这一觉就睡到天亮。

“你醒啦？”

“嗯。”她迷迷糊糊揉了揉眼睛，看到承轩哥正把热滚滚的豆浆倒进杯子里，突然意识到这里是医院，她猛地站起来，狠狠地拍了一下脑门，“该死，我竟然睡着了！巧巧呢？她怎么样了？”

魏承轩把煎饼果子递给她：“有我在，能有什么事？你安心去洗脸刷牙，一会儿吃完早餐我带你去看巧巧。”

听他这么自信地说，初依终于松了一口气：“没事就好。”随即如释重负般重新坐在椅子上，拿起煎饼果子就大口吃起来。

魏承轩一把抢走她的食物：“你还没刷牙就吃！”

初依可怜巴巴地望着他，撇撇嘴：“我饿得等不及洗漱了……”

魏承轩把毛巾直接丢到她脸上，强调：“去洗漱！”

初依只好不情不愿地去洗脸刷牙，然后回来老老实实跟魏承轩用餐。魏承轩瞥了她一眼，古板小老头的姿态附身：“依依呀，不是我说你，你看你现在的样子。”

“什么样子？我觉得挺好的。”初依拿起魏承轩的手机，把屏幕当镜子照了照。

“好什么好？”魏承轩反驳，“你那头小短毛再剪就比我头发都短了！你趁早把头发给我养回来，再剪信不信我直接把你剃成秃子？”

“秃子？好呀，你剃呀，我还想剃秃子呢，就怕你不让。”初依说话气死人，她倒好，捧起杯子把豆浆喝了个精光，抬头看承轩哥脸色不对，又赶紧说，“承轩哥，我说的是真的，我不是故意气你。你看啊，我在‘情愿’工作，来来往往形形色色的人又多又杂，我一个女孩，还总上夜班，打扮得太女孩了会有危险！你看我现在这样就没事，人家不知道的还以为我就是个男生呢，对不对？”

“对什么对！”不提情愿还好，一提魏承轩就气不打一处来。

初巧生病后，初依为了筹钱四处打工，他明确说过不需要她操心医药费，他可以帮忙垫付，可她只一句话就让他哑口无言：“那我也得赚钱啊，要不然怎么还你钱？”

也不知道她从哪里听说酒吧情愿招泊车代驾，苦练了整整一年的车去应聘，然后这个过去连坐摩托车都腿软的人竟然被录用了。

大学五年，初依把全部心思都用在赚钱上，在酒吧待久了她的性格不知不觉地发生了变化，之前一跟陌生人说话就脸红的初依就这样一去不复返了。

这还不是重点，重点是情愿是天水集团的产业！这直接造成了初依从他的酒吧里赚钱再还给他的怪异局面。他还得一边掩饰身份，一边留意她的安全，苦不堪言。

承轩哥抓狂的样子让初依想起什么，她从兜里掏出全部家当，包括昨天从谢皖江那里抢来的钱，把它们统统搁到了魏承轩的办公桌上。

“你这是什么意思？”魏承轩不解。

初依郑重其事地说：“当然是还钱了。我已经想好了，从今天开始还债！”

“拿回去。”魏承轩直接拒绝。

“为什么呀？你的钱也不是大风刮来的。之前你不要我能理解，那是你体谅我半工半读辛苦，可现在我已经正式毕业了呀，是双脚迈出校园走向社会的大人了。不行，你必须收下！”

魏承轩抬起头，严肃地说：“依依同学，既然是大人就要有大人的样子。还钱可以，你先离开情愿，你也清楚那里的环境，不适合你一个清清白白的女孩。你不是毕业了吗？那就去找一份正经的工作，到时候再跟我谈还债的事。”

“我不换工作！”初依急道，“情愿赚得多，我还得给巧巧攒医药费呢。”

魏承轩哭笑不得：“都说了，医药费不用你管，有我呢。”

“那你也不能管我和巧巧一辈子啊！”初依脱口而出。

魏承轩语塞，沉吟半晌，再度开口，郑重其事地说：“谁说我不能管你和巧巧一辈子了？”他的语气非常认真，不像在开玩笑，初依有些蒙蒙的，看着他灼热的眼睛半个字也说不出。

魏承轩最先移开视线，轻轻咳嗽一声化解了两人之间的尴尬。他抓过初依的手把钱理好放在她的掌心：“有我在你不用担心钱的问题。我跟你说真的，考虑换份工作，情愿不是你该待的地方。”

这次初依没有反驳：“噢。”

魏承轩温柔地揉了揉她的短发：“如果这个发型你喜欢，那就留着吧。走，我们去看巧巧。”他自然而然地牵起她的手，却让她觉得别扭不安，想躲又不好意思躲。

秋天的清晨带着一股肃杀之意，可初依喜欢秋天。

离开医院，她骑着宝贝摩托车在街上缓慢行驶，现在正是情愿一天之

中客人最少的时候，所以她并不急着上班。

算起来她在情愿已经工作四年了，虽然她并不喜欢这份工作，但因为薪酬丰厚，她还是留了下来。其实，如果她没那么需要钱，她更愿意去做一份自己喜欢的职业。例如，建筑师。

可是人在江湖，身不由己呀。况且她大学五年为了打工赚钱专业课成绩一直亮红灯，做点廉价设计赚些外快还可以，要是真去企业应聘，大概没人会招像她这种不务正业的毕业生。就算真的聘用了她，每个月的工资也没有在情愿一个晚上赚得多。

现在可不是追求理想的时候，她需要钱，很多很多钱，只有这样才能还掉承轩哥的人情债。

这么多年，承轩哥对她的好就像蜗牛背后重重的壳，压得她喘不过气来，总觉得自己应该做点什么回馈他才能安心。

初依抬起头看到远处的广茂商城，一期工程接近尾声，与以往的摩天大厦不同，这是一座白色圆顶建筑，室内有空中购物天地，温室花圃园，饮食娱乐广场，并配备休闲场所和运动场馆。它的外观是一个半球，当夜幕降临，半球表面会慢慢浮现出北半球各个陆地的轮廓。这项工程的总设计师，就是谢皖江。这块风水宝地五年前开始动工，因为谢皖江的原因一直修建到今天，总算是完工了。

既然谢皖江是总建筑师，那她会不会在这里看到他呢？

自从诞生了这个想法，她就每天上班都特地绕到这里看一看。这天她第一次把摩托车直接开进工地，近距离仰望高处的穹顶，心里不禁嘀咕：就算谢皖江不记得她，如果能进入他的TSE工作室，成为一名真正的建筑师，那她也算此生无憾喽！

她这么想着，突然一道灰影笼罩在她的上空，还没等她反应过来就背部朝地摔了个四脚朝天。而罪魁祸首结结实实把她压在了身下，她就这么变成了人肉垫子。

这莫名其妙的一摔把初依的小暴脾气点着了，她正要发火，只听身边“轰隆”一声，四周尘土飞扬，随后又传来几声猛烈的碰撞声后才恢复沉寂。

整个工地瞬间都安静了，当她回过神来才发现自己的耳朵被人紧紧捂着，两个宽厚的手掌围成一个半球状垫着她的后脑勺。压在她身上的人这时才松开手把她扶起来：“工地这么危险是你随便进来的吗？”言辞急切，恨不得要揪住她的耳朵教训一番才罢休。

楼层顶部钢筋脱落，正好砸中她的摩托，要不是他及时把她推开，她这条小命就保不住了。

“对，对不起。”初依仓皇道歉。抬起头，看到谢皖江戴着安全帽，灰头土脸地瞪着她，惊得下巴都要掉下来了。

天哪！她美梦成真了，每天幻想一万遍和谢皖江的偶遇今天终于实现了！

谢皖江沉下脸，扭头对所有施工人员喊道：“像今天这种事我绝不允许发生第二次！一块砖，一片玻璃，一颗小小的螺丝钉都不能往下掉！我们要百分之百确保没有失误，没有误差！”他扫视一眼周围，伸手指向一个没戴安全帽的工人，“把帽子戴上，你不要命，我还不想吃官司呢。你就算不为大家想，也该为自己想吧，都说细节决定成败，细节也有可能关乎生死，想不想要，那就是你的事了。”

初依被谢皖江的话镇住了，从前只在杂志上见识过他风流倜傥的俊朗模样，这场面她还是第一回见。

她傻头傻脑地站在原地，突然手心一暖，谢皖江牵住她的手，随手抄起一个安全帽扣在她的脑袋上，不容置疑地说：“你，跟我来！”

安全帽太大，盖住了初依的眼睛，她把帽子往上推了推，小媳妇似的任由谢皖江摆布。他的手掌又软又大，让她一时之间慌了神。

五年前，在赌城的街头，他也是这么牵着她的手走过一座座百年建筑的。

她动了动嘴唇，好想问问他还记不记得自己。可话未出口，谢皖江突然加重力道把她推进了一间简易房里。里面只有一张桌子，几把椅子，房间里还堆了许多边角料，桌上放着一个工具箱和一个医药箱。

谢皖江手脚麻利地从药箱里拿出碘酒和棉签，转身命令她：“坐下。”